

2020

2020年，我镇紧紧围绕《西青区关于推进〈法治政府建设实施纲要（2015-2020）〉的实施方案》，将全面推进依法行政，建设法治政府作为镇党委、政府的一项重要工作目标和任务，不断完善推进法治政府建设的体制机制建设，依法行政能力不断提高，群众满意度持续提升。

一、优化公共服务，加强服务型政府建设

一是实施文化惠民工程。建立村级党群服务中心全民阅览室并逐渐显现效应。举办第三届群众文化艺术节系列活动（声乐比赛、器乐比赛、舞蹈比赛、戏曲比赛）、全民健身比赛系列活动（象棋、五子棋比赛、武术比赛、乒乓球比赛、健身操比赛）。重要节假日如期举办多种文体活动及展演，联动区体育局开展广播操、太极拳等专项培训及活动，切实保障了人民群众的基本文化权益。

二是推进公共服务体系建设。建立公共法律服务体系，在镇社会治理综合服务中心设立法律服务窗口，律师定期坐班，18个村全部实现“一村一律师”。2020年各级律师累计提供法律服务3902件次、接待群众咨询7011余人次、参与法治宣传155场、协助解决农民工工资纠纷120起涉及金额1170余万元。优化法治宣传服务，打造“李奶奶法治快板系列”品牌，家贤里社区被评为全国民主法治社区。加强便民

服务体系建设，将直接面对群众和企业的 87 项行政职权事项和便民服务事项全部纳入镇便民服务中心办理，日接待量 700 人次以上。各社区全部建立健全社区便民服务中心，将 21 项政务服务事项积极向社区运作延伸，方便社区居民在家门口就可以办理各类事项。

三是全面深化网格化社会治理。将全镇划分为“居住+专属”“两大类型+五大版块”208 个网格，把“条口网格”打造成“全科网格”，实现了对“人、地、事、物、组织”全覆盖管理，将网格打造成“兵种齐全”的独立“作战单元”，真正做到“网”尽百姓事。组建镇网格化管理中心，设置综合业务管理、网格事件管理、专项工作管理、便民服务平台等 6 个岗位，将全镇网格治理平台及 8890”便民服务热线、北方网“政民零距离”等渠道便民服务平台业务有效整合，解决基层治理和群众诉求事项的受理、立案、派单、结案、回访等工作。2020 年，全镇共接到督办单来件 7223 件，领导批示件 43 件，回复率 100%，镇网格化治理平台累计派发 32215 件事项，完成率达 98%。打通了服务群众的“最后一米”。

二、健全决策程序，提高行政决策法治水平

一是健全依法决策机制。落实《天津市人民政府重大事项决策程序规则》，完善重大行政决策程序制度，完善了张家窝镇党政机关事业单位内控管理制度和工作制度 26 项，

制定《天津市西青区张家窝镇党政机关事业单位工作人员管理制度汇编》、《天津市西青区张家窝镇党政机关事业单位工作制度汇编》等管理流程 15 项，明确决策主体、事项范围、法定程序、法律责任，强化决策法定程序的刚性约束。保证单位经济活动合法合规、资产安全和使用有效、财务信息真实完整，有效防范和舞弊和预防腐败，提高公共服务的效率和效果。制定行政规范性文件清理长效机制，严格落实每两年对规范性文件进行一次清理的要求，清理结果向社会公布。

二是增强公众参与实效。事关经济社会发展全局和涉及群众切身利益的重大行政决策事项，广泛听取社会各界意见。建立张家窝镇推动文化教育、医疗卫生、资源开发、环境保护、公用事业等重大民生决策事项民意调查制度。广泛听取社会各界意见建议，积极采纳办理，办理情况均信息公开、解释说明，并及时反馈意见采纳情况和理由。

三是加大行政决策的合法性审查力度。加强法治政府智库建设。建立政府聘请法律顾问制度，已聘请新华律师事务所王莹、乔汝木律师为我镇法律顾问，负责对政府重大决策、起草或拟发布的文件、重大经济合同提供法律服务。2020 年度代理借款合同执行案 1 件，参与处理各种法律事项 17 项，审查合同 44 份，出具法律意见书 8 件。完善专家论证制度，依托有关专家级专业机构，综合分析决策事项各方面

风险，确定风险类型，划分风险等级，预测风险后果，提出应对措施。聘请第三方对 2020 年撤销村委会工作进行了风险评估。做实法制办，招录法律专业公务人员，同时保证全镇具有法律专业从事非法律岗位的干部回归到法治队伍，采取专人专岗和第三方服务相结合方式，共同参与处理尚未形成诉讼的民事、经济、行政纠纷和其他重大纠纷，代理行政诉讼案件等职责。

四是坚持集体讨论决定和决策责任追究。严格落实“三重一大”决策规则。重大行政决策在集体讨论基础上作出决定，不得随意取消、更改需集体讨论的事项。根据实际需要进行重大行政决策后评估，跟踪决策执行情况和实施效果，健全责任倒查机制，严格执行重大决策终身责任追究制度。共召开党委会议 159 次，镇长办公会 43 次，均按照规定程序办理，主要负责同志末位发言。

三、完善各项制度，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

一是全面深化行政执法体制改革。组建张家窝镇综合执法局，为镇行政执法机构，集中行使行政处罚及相应的行政检查和行政强制权。建立健全镇政府与区部门行政执法协调配合机制，强化镇政府统筹协调作用。全年共清理占道经营 1 千余处、各类堆物 2 万余处、乱贴乱画的小广告 1 万余张、户外广告设施及 LED 显示屏百余个、布标幔帐 5 百余件；清理占压、堵塞消防通道 200 余处；拆除台账外违法建设、

违章棚亭 14 处 1437 平方米；检查渣土撒漏、车轮带泥污染道路 700 余件；扑灭各类野火和焚烧垃圾 40 余起；治理露天烧烤行为 10 余起。实施简易程序行政处罚案件 11 起，罚款 550 元；实施一般程序行政处罚案件 106 起，罚款 710380 元；其中，文明条例处罚案件 2 起，罚款 2500 元。事项主要集中在违法建设、消防安全、广告张贴涂写、占道经营、渣土撒漏等方面。

二是进一步完善行政执法程序。严格落实“三项制度”，配备执法记录设备，加强执法队伍建设，充实执法力量，加大业务培训，有针对性地提升基层执法人员的综合执法能力和水平，完善执法程序，严格执行重大行政执法决定法制审核制度。现有执法记录仪 43 台、录像机 8 台、录音笔 1 支、航拍器 2 架，以保证每 2 名执法人员配备 1 套音像记录设备，可以保证在现场执法活动和执法办案场所进行全程录像，实现执法过程全纪录，执法音像记录由专人保管。

三是深入落实行政执法责任制。全面落实行政执法责任制，职权事项履职比例 100%，落实首问负责制，按管理职责和区域将执法巡查、投诉举报事项落实到执法队员个人，一件事情干到底，抓落实，对履职不利的个人严格问责。加强执法队伍建设，充实执法力量，加大业务培训，定期在局内部进行培训及考核，有针对性地提升基层执法人员的综合执法能力和水平，完善执法程序。

四是全面加强行政执法监督。完善行政执法监督制度，健全行政执法监督工作机制，严格行政执法监督程序，充分发挥行政执法监督平台的监督作用，录入案件数件，将全部行政执法行为纳入监督范围，形成全覆盖、全过程的行政执法监督体系。对执法案卷进行审核牢牢把控执法程序合法，适用法律准确，处罚适当。严格落实张家窝镇对社会公开的行政执法自由裁量权基准。

五是切实加强行政执法保障。在中心公园、滨河公园等公共场所开展多场法律宣传活动，针对知景澜园小区（联发红郡）、中交樾公馆三期（香邑花苑）等交房现场发放关于禁止搭建违法建设的通知，从源头上控制违法建设，进一步推动全社会支持行政执法机关依法履职的氛围。完善行政执法经费保障机制，将镇综合执法局执法经费统一纳入政府财政预算，加大执法装备配备、科技建设方面的投入。严格执行罚缴分离和收支两条线管理制度，所有罚款均通过天津市非税收入收缴电子化系统开具《非税收入一般缴款书（缴款通知书）》，由当事人通过 POS 机或指定银行将罚款缴纳到区财政局。

四、强化监督措施，有效制约监督行政权力

一是自觉接受党内监督、人大监督、民主监督、司法监督。强化对“一把手”的监督，建成“副职分管、正职监管、集体领导、民主用权”的权力运行和制衡机制。认真执行向本

级人大报告工作，认真研究处理人大对政府工作提出的有关审议意见，及时研究办理人大代表提出的意见和建议。人大主席团每季度听取镇主要部门工作汇报，每季度组织区代表督查民心工程进度情况，参与镇各项中心工作，半年一次人代会审议重点工作开展情况。落实行政诉讼案件行政机关负责人出庭应诉制度，尊重并自觉执行人民法院作出的生效判决和裁定。实施民生实项目票决制，每季度组织区、镇两级代表督查民心工程进度；围绕村级组织换届、创文、散乱污治理、产权制度改革等重点工作，组织人大代表开展各类知情视察、专题调研、座谈 11 余次；代表建议办理采取闭环式管理，累计收集、受理代表建议 20 余条，办理结果全部得到有效回应。

二是加强行政监督和审计监督。进一步完善政府内部层级监督机制，强化对权力集中的部门和岗位的内部流程控制。严格执行领导干部经济责任审计和重大项目专项审计制度，完善岗位人员定期轮岗制度。镇纪委针对制度执行情况加大检查监督的力度，紧盯基层权力运行、各项重点工作的落实情况进行监督检查，每月至少开展 2 次明察暗访，维护纪律的权威性和严肃性。扎实开展“小金库”、《西青区关于开展农村集体土地、厂房等资产资源承包租赁合同腐败和作风问题专项治理》、形式主义官僚主义不作为不担当问题等专项治理工作。

三是完善社会监督和舆论监督机制。完善张家窝镇对行政机关违法行政行为的投诉举报登记制度，拓宽群众监督渠道，引导群众依法有序反映问题重视发挥媒体优势，完善舆论监督机制。重视运用和规范网络监督，健全网络舆情监测、收集、研判、处置机制，推动网络监督规范化、法治化。安排专人利用北方网舆情通系统对重要网站、论坛、微博、公众号、贴吧、博客等涉及本镇的网络舆情进行监控，并发动村居网络信息员队伍关注主要门户网站、微信朋友圈、抖音、快手等涉及我镇的舆情信息，及时报告及时处理，确保保舆情态势平稳。积极对接区委网信办舆情办公室，提升舆情反应处理能力，妥善处置区委网信办交办的舆情事件，确保对于出现网络舆情，第一时间展开调查、分析研判、积极妥善处置。

四是全面推进政务公开。推进决策公开、执行公开、管理公开、服务公开、结果公开，打造“阳光政府”。2020年主动公开政务信息145条，主要涉及民计民生、城镇建设规划、财务信息、应急预案等方面。

五、加强法治教育，提高工作人员法治素养

一是加强对机关干部法治教育培训。完善领导干部学法制度。政府工作人员特别是处级以上领导干部系统学习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理论、宪法和与本职工作相关的法律知识。定期举办领导干部法治专题讲座，将法治专题作为理论

学习中心组学习的重要内容。全镇处级以上领导干部及其他机关干部累计参加法治培训 60 学时。

二是不断强化各项法治实践。加强政府工作人员特别是领导干部依法推动改革发展的能力建设，努力营造办事依法、遇事找法、解决问题用法、化解矛盾靠法的良好法治环境，先后运用法治思维成功化解“还迁房房本发放”群体性不稳定事件。落实“谁执法谁普法，谁主管谁负责”的普法责任制。全面推行行政执法人员以案释法制度，推动执法人员在执法普法的同时不断提高自身法治素养和依法行政能力。

三是全面加强行政执法队伍建设。严格落实行政执法人员持证上岗和资格管理制度，在编人员考取天津市行政执法证，协勤人员考取辅助执法证。强化行政执法人员纪律、职业道德、法律知识培训，制定法律培训计划，积极参与市区级部门组织的各类法律培训 65 学时。推行行政执法人员日常业绩考核和社会评议制度，考核评议结果作为执法人员职务级别调整、交流轮岗、教育培训、奖励惩戒的重要依据。建立行政执法辅助人员管理制度，提高辅助执法能力和水平。

六、强化组织保障，确保法治政府建设顺利开展

一是加强党对法治政府建设的领导。成立以镇党委书记为主任的全面依法治镇委员会及其办公室，推动法治政府建设各项工作。镇党委发挥领导核心作用，总揽全局、协调各

方，切实将党的领导贯彻到法治政府建设各方面。镇政府在党委统一领导下，谋划和落实好法治政府建设的各项任务，主动向党委报告法治政府建设中的重大问题，理顺法治政府建设体制机制，召开法治政府建设年度重点工作专题会议，推动法治政府建设各项工作。

二是强化考核评价和督促检查。确定党政主要负责人为推进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将法治政府建设摆在工作全局的重要位置。将法治建设成效作为衡量镇领导班子和领导干部工作实绩的重要内容，纳入全镇绩效考核指标体系，充分发挥考核评价对法治政府建设的重要推动作用。加强对法治政府建设进展情况的督促检查，结合法治政府建设年度重点工作，开展定期检查和专项督查。对工作不力、问题较多的，及时约谈、责令整改、通报批评。

三是加强法治人才队伍建设。按照《张家窝镇行政管理体制改革实施方案》部署要求，我镇改革后，组建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办公室（法治办），推进本镇依法行政监督指导执法工作，审核本镇行政执法案件和行政复议、行政诉讼相关工作。

七、下一步工作计划

一是继续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努力推进依法治镇。推动党政主要负责人履行推进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巩固法治政府建设示范区创建成果，提高政府科学决策、民主决

策、依法决策水平，依法推进政务公开，坚持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启动实施“八五”普法规划，开展“智慧普法”，增强全民法治观念。

二是完善法律顾问团队制度，落实各项决策合法性审核。提升政府法律顾问参与政府决策和行政管理事务的广度和深度，充分发挥政府法律顾问在推进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方面的积极作用。建立落实重大行政决策、行政规范性文件、重要合同文本、镇党委会、党委扩大会和镇长办公会讨论的内容合法性审查机制。防范行政风险，提升依法行政水平，推进法治政府建设进程。

张家窝镇人民政府

2021年1月18日